



景颇族信息网

网站首页 景颇族概况 新闻中心 学会之窗 景颇民俗 调查研究 民族经济 特产 工艺品 文苑 旅游 音视频 摄影 景颇文频道 英文频道 关于我们



学会之窗

- 在云南省民族学会景颇族研究委...
- 在云南省民族学会景颇族研究委员...
- 努力开创学会工作新局面
- 结合景颇族实际,进一步做好学...
- 拼搏进取 共创未来
- 在云南省民族学会



新闻中心

- 民族文化,如花盛开(2012文化...
- 黔西南州强化少数民族地区基层...
- 徐文湛谈语言起源与古代语文的...
- 寓管理于服务 创新社区民族工作...
- 强化基层基础工作,延伸管理触...
- 保山傣族社区:经济社会事业全...



音视频

- 韩红来盈江
- 《支丹春之韵》—迎宾曲
- 《支丹春之韵》—姑娘
- 《支丹春之韵》—支丹山
- 《支丹春之韵》—独莫
- 《支丹春之韵》—相爱到永远



您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浏览

对景颇族文化真实性与传承功能的思考

作者: 何艳萍 来源: 景颇族信息网 发布时间: 2011-7-4 15:54:19

对景颇族文化真实性与传承功能的思考

摘要: 民族文化作为一个民族存在的标志性符号,它的存在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其在很大程度上彰显着一个民族对于世界的认识,同时蕴藏着一个民族关乎生命意识的思考;更重要的是,它的存在囊括了一个民族长期以来所形成的心理认同和集体的共同意识。这些铭刻着民族审美趋向的价值所在,只有在民族文化的真实性的基础上才有存在的意义。因此,对于一个民族来说,其民族文化的传承毅然显得尤为重要。

关键词: 景颇文化 真实性 传承功能

在经济全球化的时代浪潮中,可以说几乎所有与社会经济相关的领域都已经或将面临“国际标准”统一的“单一化”局面。例如,相通的资本运作、相近的科技能力以及由此衍生出的共同话语和同一性的社会文化取向。然而,只有民族文化始终各有风骚,重彩不一,在某种意义上说,它是各主体之间的差异性和丰富性的缩影。事实上,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如今经济全球化愈演愈烈,各民族之间的交往和融合日益加强,民族传统文化也受到现代化的冲击,使少数民族文化在继承与发展中面临的问题日益突出。为此,本文将在分析景颇族文化真实性的基础上,探讨新形势下景颇族文化进步发展中传承功能的推动作用。

一、基本情况

现有13万人口的景颇族主要聚居在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其余分布在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片马、古浪、岗房及临沧地区的耿马、澜沧等地。其语言属于汉藏语系藏缅语族景颇语支，有景颇、载瓦、浪峨、勒期、波拉五个支系，而每个支系都有自己独特的支系方言，虽然各具特色，但语法结构以及词汇方面比较一致和相同。19世纪末创制了以拉丁字母拼写的景颇文字。1957年在其基础上作了改革，经过改进推广使用。景颇族在使用本民族语言之外，同时也使用汉文。景颇人民在劳动生活中创造了丰富的民间口头文学，主要的形式有歌谣、谚语、传说、创世史诗等。据古籍记载和传说，景颇族先民是我国古老氏羌族群中的一部分，最早居住于环境恶劣的青藏高原南部的山区。唐代时景颇族先民沿横断山脉南迁到澜沧江、金沙江以东地区，又经过几次大的迁徙，16世纪以后，大量景颇族才定居于今天的居住地，不停的迁徙创业是古代景颇族的典型特征。虽然民族迁徙是一个古老的社会行为，但它常常伴随着民族发展的始终。逐水草、避灾祸、慕繁华造成的人口大迁徙，促进了中华文明的繁荣和广泛传播。

从成书记载的内容来看，景颇族的族源、迁徙、分布、传统文化（宗教、民居、服饰、婚姻、丧葬、节日、文字）等方面，集中体现了景颇族千百年来生存与发展的变迁历程；从社会语言学、地名学和民族学的角度来看，展现的是景颇族的政治制度演变、经济发展，以及在漫长历史进程中创造的灿烂的民族文化、目瑙文化、长刀文化和牛头文化。例如《目瑙斋瓦》、《景颇族文史画册》、《景颇寻根》等史献类图书的出版发行，不仅丰富了历史资料，使其具有创新性和研究价值，更是促进了景颇文化的向前发展。大量史料证明，景颇族的太阳神就是炎帝，景颇族就是炎帝的子孙，他们与国内的阿昌、傈僳、纳西、怒族、独龙族、彝族、白族、藏族等同根同源，与国外的克钦族、緬族、钦族等血缘相近；他们与汉族也是同宗同祖，都是炎黄子孙、华夏民族。日月山地名古已有之，并非出于“唐朝文成公主进藏摔镜”之说，而且远在周代，日月山就是羌人祭山祭日神之圣地。其迁徙路线，从青海河湟一带南迁，经渝树、囊谦、昌都、邦达进入怒江上游流域，在此分为两路：景颇支为西路，进入怒江西部，沿独龙江进察隅、江心坡和阿萨姆地区；浪速支沿怒江东部和澜沧江

流域南下，兼并六诏，建立了南诏政权。可以说，迁徙对景颇族社会发展进程的影响及历史意义极为深远，其历史文化现象展现了千百年前氏羌族群的生活概貌、特有的文化氛围、远古传承的生活方式及深厚的文化底蕴，颇有文化艺术价值。这些都是对景颇族及相关民族做了比较研究后，探索新形势下景颇族生存和发展的一些历史与现实的依据。

截止2010年末，德宏州共有景颇族人口13.44万人，占全州总人口的11.09%。但是就全国来说，全国95%的景颇族都居住于德宏境内，可以说，德宏是全国景颇族文化的重要发展地，是推动景颇文化走向世界的重要窗口。在据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之后，国家把人口较少民族上限从10万人提高到20万人，云南景颇族被纳入人口较少民族扶持范围。今年，云南省计划投入1亿元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这，又是一个新的发展机遇，其为大力发展景颇族文化提供了重要的保障。由此，无可替代的内在优势和良好的外在力量，将有助于景颇文化走得更好更远。

二、景颇文化的真实性

“真实性”一词源于希腊语，意思是“自己做的”、“最初的”，其概念最初用于描述博物馆的艺术展品，之后被借用到哲学领域的人类存在主义的研究中。19世纪70年代，“真实性”概念延伸到旅游领域，旅游者开始重视“真实性”的旅游体验，期望获得更真实、更深入旅游体验。词典释义是指反映事物真实情况的程度，特指文学艺术作品通过艺术形象反映社会生活所达到的正确程度。诚然，民族文化的真实性即其在物质文化以及精神文化等方面所体现出来的稳定的、正面的内容。另外，在随着时代的发展的过程中，民族文化受时代特性的侵染，自然会呈现时代的特征，但是在主体上来说，民族文化的特性还是占据着主导地位。这里，我们得承认民族文化与时代存在着共通感，只有在坚持民族文化的本真性的同时，再寻求民族文化与时代性的交合点，这样才能够很好的发展民族文化。

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全面认识祖国传统文化，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使之与当代社会相适应、与现代文明相协调，保持民族性，体现时代性。”这里就强调了民族文化的真实性。当然，民族文化在很大程度上有着好坏之分。对于景颇文化中那些落后、庸俗的部分，我们选择抛弃，

而对于那些优秀的、具有价值的文化，我们要进行发展与传承，使之能够与当代社会的发展相融合。就是在融合的这一过程中，我们必须保持景颇文化其独有的民族本真特性，因为只有这个才是一个民族文化的“活”的东西，一旦脱离了这个所在，那么景颇文化就会失去原先的价值，也就不是它本来的价值所在。在激发全民族文化创造力的同时，我们必须考虑民族文化的真实性，不能够无中生有的创造一个民族文化。就景颇族文化本身来说，它的存在具有历史性、地域性，在时间和空间上都有一定的度。不能超越了这个度而进入一个超前的状态，这样就违背了民族文化的本真性。因为各民族在其历史发展过程中，创造和发展起来的具体本民族特点的文化，它包括着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这种文化的内容涉及到饮食、衣着、住宅、生产工具等物质文化，同时也包括语言、文字、文学、科学、艺术、哲学、宗教、风俗、节日和传统等精神文化内容。

关于景颇文化真实性，它所体现出来的特征，可以说是一种“静态”的美，在一定的时间内，它具有极大的恒定性和稳定性。景颇族文化在向现代文化过渡的过程中，属于民族性的本质性的东西，一定要加以保持，这样才不失去它本来的价值。我们不能为了迎合某部分人的需要而将景颇文化传承得不伦不类，因为这样的东西一旦丢失很难再找回来。正因为景颇文化所具有的真实性，它才成为人们的关注所在。诚然，民族的文化是民族性的，也是世界的，但民族的真实性才是最重要的，这才是景颇文化的灵魂所在。

三、景颇文化发展中的传承作用

文化，有着强烈的主体意识，是一种特殊的精神形态，对外文化传播具有特定的原则和特殊的要求，其既是对文化的传承也是发展。这里的传承一般是指承接好的方面，是先传了再承，和继承相区别。相对于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发扬来说，必须与时俱进才能顺应时代发展趋势。在传统与现代、东方与西方之间找到一条适合景颇文化发展的道路，这是形成既有强烈的时代特征又蕴含深邃的东方文化精神的景颇文化发展的必由之路。由此，景颇文化传播在一定意义上就是国家和民族价值观念、精神状态的有力展示。开展景颇族对外文化传播工作，一是要坚持尊重本真，承而推新的原则。以正确的思想为导向，高举自己的文化气质，保持自己的文化特

色，不在强势的“单一化”浪潮中随波逐流，要大力弘扬景颇族人民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努力传递多样并存的文化主张，生动展现景颇族改革创新、积极向上的时代精神和丰富多彩、发展变化的现实生活。二是要坚持为我所用、共同发展的原则。通过积极参加和举办多边文化活动，加强与其他地区和重要组织的联系，努力拓展景颇文化对外传播的领域和空间，推动各民族文化的多样性发展和共同繁荣。三是要坚持政府主导、民间参与的原则。一方面坚持以政府推动为主导的对外文化传播，另一方面积极倡导、大力扶持并加强管理和统筹指导民间力量，采取多种形式，探索多种渠道广泛深入地开展对外文化传播活动，避免对外文化传播的混乱无序，努力架构起景颇文化大步走向世界的有序格局。

在视觉信息泛滥的时代，“风格化”的作品能够很好的被公众识别和记忆，类似于产品商标的作用。然而一个品牌的塑造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是一个缓慢发展的过程，需要时间积淀赋予它绵延的美誉度。近年来，随着全球一体化的推进，我国丰富独特的民族文化资源越来越倍受青睐。在56朵美丽奇葩中，景颇族以其质朴的性格、豪迈的热情、鲜艳的服饰，还有那气势磅礴素有万人之舞美称的民族传统节日“目脑纵歌”节等独领风骚。今年5月，作为云南省第11届新剧（节）目展演的系列作品之一，《烈焰景颇》用舞蹈形式追溯景颇文化根源，为观众讲述了景颇族数千年的历史，获得了观众与评委的一致好评，让更多人了解了德宏，了解了景颇族。现在“景颇”已逐渐成为德宏、云南的外在表征，成为一个品牌文化被世人所认知和钟爱。

当然，在以经济建设作为中心的基础上，要使景颇文化得以在竞争中获取主动，还必须依靠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等有利因素，将真实性的景颇文化融入世界这个大的舞台，景颇文化才能够获得新的生命力和更广阔的空间。在现阶段，景颇族的民族经济发展还不够快，奔小康与全国、全省还有较大差距，应该说客观上也面临着一些特殊问题，但挑战与机遇并存。在具体实践中，必须不断创新机制、形式、方法和手段，才能取得较好的传承效果。第一，要注重示范引路，带动全局。精心策划和实施一些重要活动、重点项目，有计划有力度地向外推介景颇文化艺术精品，集中财力人力，在重要国家和地区精心举办或集中参加综合性、多边际的大型文化活动，促进景颇文化在更广范围传播。比如，2011年1月在芒市举办的

“德宏·国际目瑙纵歌节”文化活动，对展示景颇族灿烂文化、扩大德宏在全省甚至全国的影响、树立德宏良好对外形象起到了较好的效果。第二，要注重融入主流，扩大影响。对外传播的景颇文化产品和民族文化服务只有与主流社会接触、了解才能产生广泛深刻的影响。近年来，《烈焰景颇》等文艺演出以及“昆明景颇族目瑙纵歌节”、“芒市地区目瑙纵歌节”等一系列活动的举办，得到了所在地政府及当地媒体等社会各界的高度重视和积极支持，景颇文化在这些地区得到了较广的传播。第三，要注重加强合作，借船出海。举办对外文化传播活动时，如果能得到所在地政府或其他社会力量的帮助，具有很大的权威性、方便性和带动力，也往往容易被民众广泛认可，而且事半功倍、减少成本。此外，要积极利用德宏长期以来建成的多边文化合作关系，充分发挥这些周边的文化机构对景颇文化的介绍推广作用，通过其成熟的传播渠道和广泛的贸易往来，把景颇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传到各地，使景颇族文化在传承发展中逐步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作者单位：德宏州委创先争优活动办）